

黄河中游汾河水系磁窑河（一级支流）交城段水污染治理及经济开发区（省级）中水回用工程施工项目第四标段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SS141122202409290318）

公示开始时间：2024年11月5日17:00

公示结束时间：2024年11月8日17:00

本黄河中游汾河水系磁窑河（一级支流）交城段水污染治理及经济开发区（省级）中水回用工程施工项目（招标项目编号：SS141122202409290318），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004第4标段的中标候选人，现公示如下：

一、评标情况

004第4标段：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排序	中标候选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质量	工期
1	山西八建集团有限公司	23094214.63	合格	240日历天
2	山西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23124915.02	合格	240日历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序号	中标候选人名称	项目负责人姓名	相关证书名称及编号
1	山西八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王翠英 项目副经理：张慧妹	项目经理：一级建造师 晋 1142019202000300 二级建造师 晋 2142013201434936 项目副经理：二级建造师 晋 2142022202371648
2	山西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张先苗 项目副经理：李亚丽	项目经理：一级建造师 晋 1412007200801934 项目副经理：二级建造师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序号	中标候选人名称	响应情况
1	山西八建集团有限公司	完全响应
2	山西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完全响应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出。

接收异议单位：

(1) 招标人：交城县发展和改革局

联系人：贾先生

联系电话：15935887815

(2)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华同瑞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瑞军 闫建红

电话：13303432369

三、其他公示内容

在公示期间，所有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如对公示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规定，应在公示期内向招标人提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和规章规定的，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委《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第11号令）规定，向（本级）相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投诉电话：

交城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电话：15035873687

吕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电话：0358-8229296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监督部门为交城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监督电话：15035873687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交城县发展和改革局

地址：吕梁市交城县天宁街 33 号

联系人：贾先生

联系电话：15935887815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华同瑞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平阳南路睿鼎国际中心 B 座 29 层

联系人：赵瑞军 闫建红

电话：13303432369

电子邮件：34273852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